

证券代码：831416

证券简称：中境智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中境建工集团（上海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相关责任主体收到自律监管措施决定的公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关于对“上海中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”采取要求提交书面承诺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》

收到日期：2018 年 9 月 14 日

生效日期：2018 年 9 月 11 日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关于对“施善芳”采取要求提交书面承诺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》

收到日期：2018 年 9 月 14 日

生效日期：2018 年 9 月 11 日

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当事人：施善芳，女，1975 年 11 月出生。中境建工集团（上海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。

当事人：上海中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。中境建工集团（上海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。

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：

施善芳（股东代码：0237454276）、上海中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股东代码：0800349517）在交易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

票“中境智能”（证券代码：831416）的过程中存在申报价格明显偏离行情揭示的最近成交价的行为，严重影响股票收盘价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》第一百零九条第（三）项的规定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规事实：

施善芳、上海中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交易公司股票过程中，存在申报价格明显偏离行情揭示的最近成交价的行为，严重影响股票收盘价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》第一百零九条第（三）项的规定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股东施善芳已提交合规交易承诺书。

股东上海中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已提交合规交易承诺书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股东交易流通股属于个人自愿转让行为，对公司经营方面无任何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股东交易流通股属于个人自愿转让行为，对公司财务方面无任何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：

是 否 不适用

四、 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（一）拟采取的应对措施

收到上述决定后，施善芳、上海中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依法合规参与证券交易，杜绝违规交易行为再次发生。公司董事会将组织相关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股转公司相关业务规则，强化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，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“施善芳”采取要求提交书面承诺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》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“上海中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”采取要求提交书面承诺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》

中境建工集团（上海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18日